

债券代码：112454

债券简称：16 宜化债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6 宜化债，债券代码：112454，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以及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宜化”或“公司”）公告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和部分工段恢复开车的公告》，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2017 年 6 月 2 日，湖北宜化发布了《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和部分工段恢复开车的公告》（编号：2017-054），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2017 年 2 月 12 日 2 时 59 分，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电石事业部 3 车间的 5 号电石炉发生喷料灼烫事故，造成 2 人死亡 3 人重伤和 5 人轻伤，直接经济损失 420 余万元。经调查认定，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2.12”电石炉喷料灼烫一般事故是一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相关规定，新疆昌吉回族



自治州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给予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罚款人民币伍拾万元的行政处罚，给予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胡智罚款人民币贰拾肆万元的行政处罚，给予总经理朱洪波罚款贰拾壹万陆仟元的行政处罚。

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服从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不对上述行政处罚决定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事故发生后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陆续对各工段进行了停产整改。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公司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本页无正文，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签章页）

